

柞水县财政局文件

柞财办农专发〔2022〕17号

柞水县财政局 关于拨付 2022 年实际种粮农民 一次性补贴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商财办农专〔2022〕2号、商农发〔2022〕26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财政专项资金170万元，用于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。此资金从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，通过惠民补贴“一卡通”系统发放，请务必于4月15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到实际种粮农民手中。请你局做好补贴面积的核实、确定、审核和补贴资金的监管，并严格落实补贴公开公示要求，按照绩效目标，做好绩效评价工作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年终政府预算收支科目列“2130122 农业生产发

展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。

附件：实际种粮一次性补贴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、农村财务管理中心，本局预算、
国库、农业、经建、监督评价股。

柞水县财政局党政办公室

2022年4月2日印发

附件

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(2022年)

专项资金名称		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		
主管部门		柞水县农业农村局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	实施期资金总额	
		年度总金额	170	
		其中:中央补贴	170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1年
	及时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,应对农资市场价格上涨对实际种粮农民增支影响,保障种粮农民合理收益,稳定农民收入.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应对农资价格上涨能力	有所提升
	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时限	4月中旬前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农户财产性收入	≥10元/亩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户种植积极性	有所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农户满意度	≥90%

